



113 學年度第 2 次內部稽核小組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09 月 17 日（星期三）12：10

地 點：雲起樓 406 會議室

主 席：趙涵捷校長（馬遠榮副校長代理）

出席人員：

馬遠榮副校長；

教學單位代表：許文傑委員、孫遜委員（請假）、申開玄委員、蘇南望傑委員、江淑華委員；

行政單位代表：邱勻沁委員（請假）、羅采倫委員、黃淑惠委員、劉欣如委員、盧俊吉委員、陳應南委員、戴筱芳委員、呂怡靜委員、林郁忻委員、周俊三委員。

紀錄：簡瑜蓓

壹、主席報告

謝謝各位老師及同仁擔任內稽委員此一重要職務。學校一切行政皆應依法守法，我們從內稽發現問題，進而改善學校，讓佛光成為真正小而美的大學。

自 114-1 學期起，內稽業務回歸研發處，內稽小組位階不變，仍直接隸屬於校長，惟行政業務由研發處執行。進行各項稽核時，請各位委員如實稽核、各單位嚴肅對待，進而做到內部改善與預防。

學校需要進行品牌形象再造(new branding)，我們將著重於永續、國際、AI，讓佛大新品牌帶來國際學生，邁入國際招生新藍海。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暨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研究暨計畫組 案由：有關「113 學年度稽核項目與稽核分工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3 學年度預計執行三項專案稽核與四項計畫稽核，分述如下： （一）專案稽核： 1. 能源管理系統稽核：本項稽核預計於 113 年 09 月下旬辦理，除了依照新版條文進行內部稽核以外，並追蹤 112 年度 SGS 外部稽核所列追蹤事項改善情況（共 2 項次要缺失及 4 項觀察事項）。 2. 113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檢核：配合	一、業依會議決議進行稽核。 二、執行「校內經費使用情形稽核」時，廖高成委員與鍾佳伶委員已離職，經檢視各委員分配之稽核項目，由盧俊吉委員遞補執

全校填報日程安排，預計於 113 年 9 月 24 日至 29 日進行稽核。

3. 11403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檢核：配合全校填報日程安排，預計於 114 年 4 月辦理。

(二) 計畫稽核：

1. 行政單位內部控制制度稽核：配合內部控制制度推動小組作業日程，預計於 114 年 5-6 月間辦理。
2. 113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稽核：配合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預計於 114 年 5-6 月間辦理。
3. 校內經費使用情形稽核：本學年度抽查圖書暨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學院系，預計於 114 年 5-6 月間辦理。
4. 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依據內控條文稽核董事會相關業務執行情況，預計於 114 年 7 月辦理

二、113 學年度稽核分組預排如下表：

分類	稽核主題	主要受稽單位	稽核委員預排名單	
專案稽核	能源管理系統稽核	總務處、秘書室、人事室	陳應南、邱勻沁、盧俊吉	
	113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檢核	各單位	呂怡靜、周俊三、廖高成 林郁忻、盧俊吉、陳應南	
	11403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檢核	教務處、研發處、國際處、人事室、總務處	鍾佳伶、周俊三 林郁忻、羅采倫	
計畫稽核	行政單位內部控制制度稽核	教務處	許文傑	戴筱芳
		學務處	江淑華	黃淑惠
		總務處	許文傑	戴筱芳
		招生處	申開玄	呂怡靜
		研發處	劉欣如	羅采倫
		國際處	孫遜	邱勻沁
		圖資處	孫遜	黃淑惠
		人事室	蘇南望傑	羅采倫
		會計室	蘇南望傑	陳應南
		秘書室	申開玄	呂怡靜
		通識教育委員會	江淑華	盧俊吉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	研發處	申開玄、劉欣如、	

行之。

三、「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稽核」經董事會指派由邱勻沁委員、戴筱芳委員執行之。

	<table><tr><td>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支用情形稽核</td><td></td><td>邱勻沁</td></tr><tr><td>校內經費使用情形稽核</td><td>圖資處、國際處、研發處、學院系</td><td>廖高成、林郁忻、鍾佳伶</td></tr><tr><td>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稽核</td><td>董事會、會計室、人事室</td><td>由董事會指派</td></tr></table>	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支用情形稽核		邱勻沁	校內經費使用情形稽核	圖資處、國際處、研發處、學院系	廖高成、林郁忻、鍾佳伶	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稽核	董事會、會計室、人事室	由董事會指派	
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支用情形稽核		邱勻沁									
校內經費使用情形稽核	圖資處、國際處、研發處、學院系	廖高成、林郁忻、鍾佳伶									
學校法人內部控制制度稽核	董事會、會計室、人事室	由董事會指派									
	決議：修正通過。調整部分稽核項目分工如下： 1.專案稽核由陳應南、邱勻沁、戴筱芳及周俊三等 4 位委員進行稽核。 2.11403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檢核由呂怡靜、許文傑、林郁忻、羅采倫等 4 位委員進行稽核。 3.行政單位內部控制制度稽核部分，由孫遜及呂怡靜委員負責國際處稽核、申開玄及邱勻沁委員負責秘書室稽核，其餘部分不變。										
臨時動議提案一	1. 由本次未如實提報回流招生名額事件，回頭檢視招生事務處現行內控項目，發現「學士班招生考試作業-大學分發入學」內控文件所載作業程序，無法有效查核是否依循教育部相關辦法及程序辦理，請招生事務處務必在 113 學年度完成內控文件修正，建立正確的查核點，完善作業。(陳應南委員) 2. 本次不限招生事務處內控項目，請各單位同步檢視所負責業務相關流程，可能因適用法規之修訂而需調整者，請務必進行內控文件修訂作業。(許文傑委員)	一、招生處內控「1230-003-2 學士班招生考試作業-大學分發入學」已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 113 學年度第一次內控小組會議提案修正通過，惟本次稽核時間為 114 年 7 月 14 日，未到大學分發入學時間，故暫無實際作業流程可供稽核，建議於 114 學年度納入稽核項目。 二、113 學年度各單位共修正 75 項內控，除前項外，全數於 114 年 7 月間稽核完畢。									

◎結論：

- 一、前次會議紀錄予以確認，執行情況洽悉。
- 二、內稽小組得依校內重大議題（如：招生）新增專案稽核，確保行政流程符合主管機關法規。
- 三、請秘書室加強內部控制管理，各單位內控文件應注意法源依據並納入控制點，作業流程與法規應相符，而非依據承辦人員自身作業方便而任意增刪或修改內控文件。
- 四、請各單位辦理教育訓練與說明會，協助內部新進人員了解行政流程，主管於訓練新人時也應有一定的要求，落實行政前端管控與預防，減少後端錯誤發生。

參、業務報告

- 一、113 學年度 3 項專案稽核及 4 項計畫稽核已全數執行完畢，並依規定公告之（網址：https://rdoffice.fgu.edu.tw/zh_tw/audit）。
- 二、依「佛光大學內部稽核實施辦法」第 3 條，本小組成員任期為 2 年，連聘得連任。112-113 學年度委員任期已滿，114-115 學年度委員由各行政單位指派二級主管或資深同仁一名，各學院指派熟悉校內行政程序之未兼任行政職教師一名擔任。前述人員不得同時兼任內部控制制度推動小組委員，若有異動之情事，則再重新指派遞補之。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馬副校長室

案由：有關 112 學年度各項稽核計畫追蹤事項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經本學年度稽核委員追蹤確認後，112 學年度 32 件追蹤事項，29 件已完成改善，建議結案；餘 3 件未完成改善事項為國際處所承辦的內控項目「1250-002 國際學術交流-締結姊妹校作業」、「1250-003 國際學術交流-交換教師作業」與「1250-005 僑生分發入學作業」，詳如附件一，分述如下：
 - （一）「1250-002 國際學術交流-締結姊妹校作業」、「1250-003 國際學術交流-交換教師作業」：業管單位無法提供內控項目對應的法規，導致稽核小組無從判斷內控內容是否合乎規定。此 2 案已逾 2 年未完成(111 學年度開單，112 及 113 學年度均未改善)，雖曾有會議提案訂定法規並決議緩議，然會議紀錄未見會議討論過程與緩議理由，且下次會議未再提案討論。顯見業管單位對於內部控制、內部稽核結果、行政流程、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均消極處理或不處理。此 2 案於本學年度三度開單，於 114 學年度持續追蹤。
 - （二）「1250-005 僑生分發入學作業」，實際作業流程與內控文件之作業程序及流程圖不符，經 112 學年度內部稽核開單建議，業管單位卻未於 113 學年度內控會議提案修正文件，致現行作業流程仍與內控文件不符，於 114 學年度持續追蹤。
- 二、依「佛光大學內部稽核實施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連續追蹤兩年仍未改善完成者，提交行政會議進行列管，以督促其儘快改善。」建請將「1250-002 國際學術交流-締結姊妹校作業」、「1250-003 國際學術交流-交換教師作業」改善情形提交行政會議進行列管。

決議：照案通過。國際處「1250-002 國際學術交流-締結姊妹校作業」、「1250-003 國際學術交流-交換教師作業」提交行政會議進行列管，督促其立即改善。

提案二

提案單位：馬副校長室

案由：有關 113 學年度各項稽核計畫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已完成 7 項稽核計畫，查核 413 項內容，提出 23 項不符或改善事項，出動稽核委員 38 人次，彙整不符或改善事項如附件二。

計畫名稱	受稽核單位	稽核數量	不符或改善事項數量	出動稽核委員人次
能源管理內部稽核 113.10.04	總務處、各單位	54 (48+6)	7 (已確認改善)	4
113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檢核 113.10.22 / 113.10.28	各單位	93	=	6
11403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檢核 114.04.28	各單位	58	1 (已確認改善)	4
113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稽核 114.05.21	研究處、會計室、總務處、人事室、學務處、圖資處及本校執行獎勵、補助經費相關一、二級行政與教學單位	97 (95+2)	4 (3 件已確認改善，1 件於下次採購時改善)	2
行政單位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 114.07.14 114.07.21	教務處	20 (12+8)	1	2
	學務處	23 (17+6)	0	2
	總務處	5 (1+4)	0	2
	招生處	1 (1+0)	0	2
	研發處	5 (1+4)	4	1
	國際處	10 (6+4)	4 (新增 1 件+追蹤 3 件)	2
	圖資處	25 (17+8)	0	2
	人事室	10 (10+0)	2	2
	會計室	2 (2+0)	0	2

計畫名稱	受稽核單位	稽核數量	不符或改善 事項數量	出動稽核委 員人次
	秘書室	4 (3+1)	0	1
	通識教育委員會	2 (2+0)	0	2
校內經費稽核 114.09.15	圖資處、國際 處、研發處、各 學院系	4	0	2
小計		413	23	38

二、前述 23 項不符或改善事項，扣除 11 項已在規定時限內完成改善者，餘 12 項建議於 114 學年度持續追蹤。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10